

语文教育 发展论

王玉辉 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语文教育发展论

王玉辉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辽宁人民出版社

©王玉辉 2006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文教育发展论/王玉辉著. —沈阳: 辽宁人民出版社, 2006.

ISBN 7-205-06053-2

I. 语... II. 王... III. 汉语—教学研究—高等学校 IV. H1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039884号

出版发行: 辽宁人民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编: 110003)

印 刷: 沈阳新华印刷厂

幅画尺寸: 146mm × 208mm

印 张: 11.5

字 数: 250千字

出版时间: 2006年5月第1版

印刷时间: 2006年5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那荣利 李赫

封面设计: 刘冰宇

版式设计: 胡妍

责任校对: 侯俊华

定 价: 19.80元

序

■ 朱绍禹

这是王玉辉老师一部语文课程与教学论的专著。王玉辉曾任职于中学，后至高师任教。在二十多年教学生涯中，她既酷爱教学，又热衷研究，于是便有了本书的诞生。本书既是她和学生的对话，又是她和读者的对话，也是她读书和教书旅程中的一次阶段性总结。

本书研究的对象是语文教育，着眼点却在语文教育的“发展”上。因此，它对语文教育的历史走向和相关的要素给予了较为多的关注，它做出的学术努力也不止一端，要约说来，在以下三个方面，更富独色：

一、吸纳国外课程理论精髓，尝试拓展语文教学论课程的视阈

近年来，国外多种课程理论为语文教学论的研究提供了新思路，突破了我国长期以来形成的教学论模式，提供了课程论框架，使语文课程与教学论这一领域的根基更为厚重，内涵更为丰富，层次进一步提升。

本书在课程理论和教学论的结合上做了有益的探索，“多智能理论与语文教学”、“建构主义课程与教学理论”、“信息加工主义课程与教学理论”等就是。尽管观点还不成熟，但其力求吸纳国外的课程改革理念，用以指导语文教学

理论建设是可取的。

课程评价理论是课程理论中的一个领域，课程评价改革又是课程改革中的重要问题，一向为研究者、实施者乃至社会普遍关注。有鉴于此，本书独设一章，比较系统地阐述了它的内涵和发展，分析了传统的课程评价中的问题，借鉴了国外母语教育的新思路，介绍了语文课程评价的新理念和评价方法，为《语文课程标准》提出的“不应过分强调评价的甄别和选拔功能”而是为了“有效地促进学生的发展”作了正确的注解。

二、发挥语文教育优势，多层次、多角度探究语文教育的发展

在新课程的理论视野中，语文教育和语文教学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较之语文教学，语文教育更强调语言文学的教学进一步关注学生思想、审美和人格等精神层面的提高，更能体现素质教育和课程改革的本质。众所周知，在人文教育中，语文学科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而如何发挥这一优势，促进语文教育中科学要素与人文要素的和谐统一，则是本书着重给以探讨的问题。为此，本书著者从素质教育的角度、从美育的角度、从学习方式的角度，以及从语文教学过程等多方面，全方位挖掘了语文教育的人文内涵和人文价值，力求通过对语文教育实践的感悟，上升为对语文教育理论的归纳和梳理，进而探寻语文教育对学生进行人文教育的规律和途径，赋予语文教育以新的意义。

三、立足语文教育，着眼人的和谐与可持续发展

语文教育归根结底是人的教育。语文教育的最终目标并非单纯使学生具备一定的语文能力，而是能够促进学生丰富的和谐的个性的形成，为其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提供能量和营养。统览全书，不难发现，这是本书研究的出发点，也是它的归宿。无论是对语文新课程价值取向的研究，还是对语文教学论课程改革和评价的探索，或者对语文素质教育的思考，都贯穿了本书著者对人的关注。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在第一、三章，著者把语文美育与人的和谐发展联系起来，把语文教育与人格塑造彼此贯通，在美好人性的形成这个层面上探讨在语文教育中实施美育的必要性与可行性，探讨人格塑造的原则和模式。对于语文教育名家和语文特级教师的介绍，也贯穿着这根主线。书中将这些卓有成就、继往开来的教育家们放到语文教育的历史长河中去探求他们的思想和教育模式，总结其经验，深入其精神领域，挖掘其人格魅力，以及这种魅力在他们成为语文教育家过程中所起的作用。这种研究思路更符合语文学科本身的人文属性，有助于语文教育研究朝着更为人性化的方向发展，这一点，在当前我国大力倡导建设“以人为本”和谐社会的背景下，尤其值得肯定。

2006年3月于长春

目 录

序	朱绍禹
第一章 语文美育与人的和谐发展	001
第一节 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内涵	004
第二节 语文教育中美育的特点	008
第三节 语文教育实施美育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013
第四节 语文教育促进人的和谐发展	015
第二章 语文学科与素质教育	023
第一节 语文学科的素质教育问题	026
第二节 语文素质教育中的语言教学	036
第三节 语文素质教育中的听说教学	047
第四节 语文素质教育要优化语文教学过程	056
第五节 语文素质教育与高考作文	063
第三章 语文教育与人格教育	075
第一节 关于人格问题	078
第二节 中小学生媒介文化环境现状及分析	100
第三节 当代大学生的人格现状	110
第四节 人格塑造的原则与模式	132
第五节 通过语文教育进行人格塑造	138
第四章 语文教育与新课程	153
第一节 从教学大纲到课程标准	156
第二节 语文新课程的价值取向	171
第三节 语文课程的基本理念与课程目标	177

第四节 新课程实施与语文教师角色的转换·····	182
第五章 语文教育新视野·····	193
第一节 多元智能理论与语文教学·····	196
第二节 建构主义课程与教学理论·····	207
第三节 信息加工主义课程与教学理论·····	219
第四节 四根支柱思想与语文教育·····	228
第六章 语文课程改革与实践·····	243
第一节 对语文教材改革的思考·····	246
第二节 语文学习方式的转变·····	255
第三节 “自主、合作、探究学习”的实施·····	267
第四节 语文教学论课程改革的实践探索·····	275
第七章 语文教育家的教育探索·····	283
第一节 叶圣陶、吕叔湘·····	286
第二节 张志公、朱绍禹·····	291
第三节 黎锦熙、陈鹤琴·····	297
第四节 宁鸿彬、钱梦龙·····	301
第五节 于漪、魏书生·····	307
第八章 语文课程评价及发展·····	313
第一节 课程评价及其历史沿革·····	317
第二节 传统语文课程评价的局限性·····	322
第三节 语文新课程评价的理念·····	325
第四节 语文课程评价的方法·····	329
后 记·····	355
参考文献·····	357

第一章

语文美育与人的和谐发展



第 二 章
如 式 舞 曲 人 的 美 文 節





1912年，蔡元培先生在《对于教育方针之意见》一文中，首次将美育纳入我国的教育方针，美育从此成为我国教育系统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也就理所当然的成为语文学科重要的教育内容。从那时起，美育在语文教育中处于何种地位，如何在语文教育教学过程中有效地实施美育等，诸如此类的问题，就始终备受我国语文教育界的关注，相关的争鸣也从未止息。那么，什么是美育，语文教育中美育实施的途径又有哪些等，这正是本章所要探讨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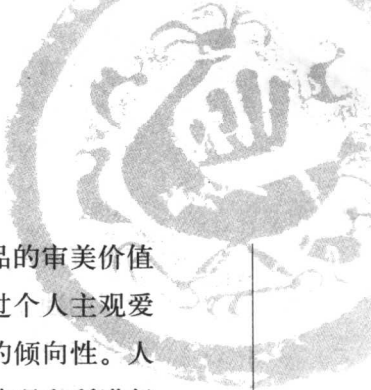


第一节 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内涵

美育，亦称“审美教育”或“美感教育”。它是按照一定时代的审美意识（审美观念、审美趣味、审美理想），依靠各种美的形态和结构，向受教育者施加审美影响，以此实现受教育者审美能力的日臻完善，并使之形成健全的审美心理结构，最终目标是实现人的全面和谐发展。

“美育”一词，最早见诸德国美学家席勒撰写的《美育书简》一书中。20世纪初期，经王国维、蔡元培等人将其连同西方美学及美育理论一并引入中国，产生广泛而深远的影响。近年来，随着课程改革力度的不断加强，以及人们对美育认识的不断深化，美育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2001年颁布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明确提出，我国新一轮课程改革的目标之一，就是要使学生“具有健壮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养成健康的审美情趣和生活方式，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一代新人”。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实验稿）》中，也提出：“语文课程还应重视提高学生的品德修养和审美情趣，使他们逐步养成良好的个性和健全的人格，促进德、智、体、美的和谐发展。”从这些表述中，人们不难发现，当前在我国基础教育，特别是语文基础教育中，美育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而在基础教育阶段，美育的任务就是要培养学生健康的审美情趣。那么，什么是审美情趣呢？

所谓审美情趣，就是人们根据各自的审美观点，对自然



界和社会生活的各种现象、事物,以及艺术作品的审美价值所作的审美评价和所取的审美态度。它主要通过个人主观爱好形式表现出来,并带有明显的个人审美选择的倾向性。人们的审美情趣之所以不同,既与其所处的生活状况和所进行的社会实践有关,也与其自身的审美素养、审美观点和审美理想有关。培养良好的审美情趣,是当前基础教育阶段进行审美教育的重要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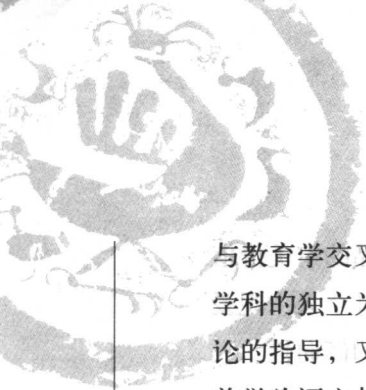
语文教育中的美育,就是要利用语文教育教学活动中可能存在的美的因素,去陶冶学生的情感,帮助他们形成良好的感受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最终确立正确、健康的审美情趣,使其能明善恶,知是非,辨真假,从而真正实现人的全面和谐发展。

为了进一步明确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内涵,我们有必要分析一下语文学科中的美育与美学、德育、智育,以及与其他学科的美育之间所存在的区别与关联。

一、语文教育中美育与美学、德育、智育的关系

(一) 语文教育中美育与美学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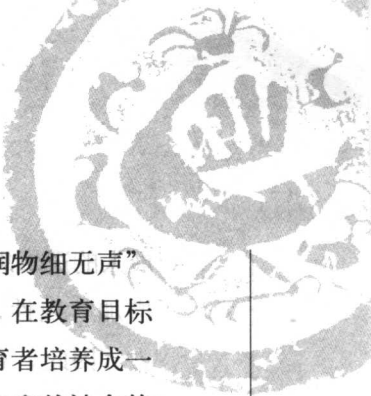
美学是研究美,以及人对美的感受和创造的一般规律的科学。它是对人类审美实践活动的一种概括和总结。作为一个自身独立的、具有哲学性质的理论学科,美学以人对现实的审美关系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以自然现象、社会现象、艺术作品等审美对象作为自己的研究范围,最后的归宿是落实在理想人格的塑造上。从这一意义上来说,美育作为美学



与教育学交叉产生的应用学科，其独立地位的确立是以美学学科的独立为前提的。语文教育中的美育，既离不开美学理论的指导，又离不开美学理论与美学知识的普及。可以说，美学为语文教育中美育的顺利进行提供了理论基础。而另一方面，虽然语文教育中美育的重要任务是向受教育者进行美学理论和普及美学知识的教育，但却并不以此为终极目标，而是将其作为美化人的心灵的有效手段与途径。

（二）语文教育中美育与德育的关系

德育是培养受教育者思想政治观点和道德品质的教育，是针对学生的道德伦理观念、思想品德修养，以及与此相连的人生实践行为等诸多方面进行的教育活动。首先，德育以培养受教育者的正义感、善恶感、利他精神、法制意识，以及相关的政治立场、政治态度作为自己的内容，重在发展受教育者的意志约束力。在教育过程中，受教育者的理智与意志直接影响德育的效果。语文教育中的美育，则重在培养学生健康的审美情趣。在美育过程中，受教育者的感性的欣赏与创造能力直接影响美育的实施。其次，在教育方法的选取上，德育是用社会约定俗成的行为规范来“教育”人，在教育方法上不可避免的带有一定的说服性与约束性。所谓的“晓之以理”，至多也不过是以生动活泼的形式来进行说服，从而达到约束受教育者思想和行为的目的。而美育因其指向人的感性的内在情感方面的能力，所以在教育方法上主要以诱发为主。所谓的“动之以情”，正说明在美育的过程中，只有从“情”上去激发受教育者对美的心灵体验，让他们自



己去感受，自己去领悟，通过“随风潜入夜，润物细无声”的美育，才能真正达到预期的理想效果。同时，在教育目标的确立上，德育的目标是从理性层面上将受教育者培养成一个合格的“社会人”，使他们的思想与行为符合当前社会的道德行为规范。美育的目标则是从情感层面上将受教育者培养成一个“个体人”，使他们的个性得到充分的发展，使他们的感受力、创造力等得到自由的表现和升华。当然，德育与美育之间也有着密切的联系，诚如席勒所言：“道德的人只能从审美的人发展而来，不能由自然状态中产生。”美育从心灵入手，不仅为良好的道德修养开辟了道路，成为德育的必要前提，同时德育也需要借助美育的感性方式来获得最佳的教育效果。

（三）语文教育中美育与智育的关系

如果说美育培养的是人的审美能力，那么，智育培养的就是人的认知能力。智育以向受教育者传授科学文化知识、开发其智力作为自己的目的。在这一过程中，受教育者接触的都是以概念—逻辑为特征的知识体系。语文教育中的智育，则以传授学生有关字词句章的语文基础知识，培养学生的听说读写能力为主。在语文美育过程中，学生接触到的是以形式—情感为特征的审美对象。再看智育的任务，它是通过知识的学习，使受教育者在观察力、想象力、思维力等方面得到发展，使受教育者的逻辑思维能力得到提高。而在美育中，知识的学习固然重要，但它的重点是将人的思维引向感性的形象，而不是抽象的逻辑。另外，由于智育重在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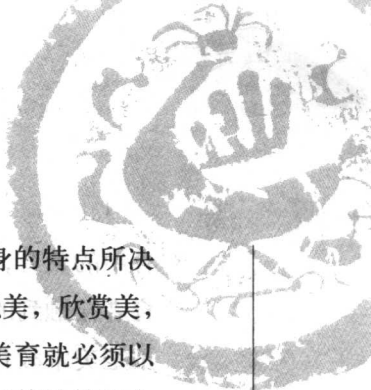
展人的逻辑思维能力，努力使受教育者摆脱认识中的主观性，增加客观性，而美育所要发展的却是情感、直觉等感性能力。因此，智育与美育的并存兼容，有时可能会发生矛盾，相互抑制。但又必须认识到智育在抑制美育发展的同时，也为美育提供了深厚的知识积累，使受教育者的智力水平相应提高，同样也能有效地促进学生审美能力的发展。而美育也以它最丰富的感性、最直观的感受为智育提供稳固的经验积累，这些积累正是知识最本真、最原始的存在方式。

第二节 语文教育中美育的特点

语文教育中的美育，是将语文教育与审美教育紧密结合的产物，也是美学理论与审美教育理论在语文教育中的实践与应用。因此，语文教育中的美育，不仅具有语文教育的特点，也具有审美活动的特点。

一、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形象性

所谓形象性，指的是语文教育中的美育是一种形象教育。这种形象性，通过具体、可感、鲜明、生动、具有审美价值的形象，来引导受教育者发现美、感受美，以此陶冶其情操，完善其审美能力，最终实现人的全面和谐发展。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形象性说明，语文美育的过程实际上是以形感人，教育者以具有审美价值的形象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形象不仅是美育的媒介，也是它的手段与方式。



首先，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形象性是由美本身的特点所决定的。在美育过程中，让受教育者感知美，认识美，欣赏美，是美育的一个重要目的，而要实现这一目的，美育就必须以各种形态的美作为其教育媒介。黑格尔曾说：“美就是理念的感性显现。”（黑格尔：《美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第142页）无论是自然美、社会美、艺术美，都必须以具体的形象表现出来，离开了具体的形象就谈不上美，而谈不上美，也就不存在所谓的美育了。正因为美离不开具体的美的形象，这种以美的事物作为自己教育媒介的美育，同样也离不开各种美的形象。因此，美育的形象特征是由美本身的形象性所决定的。

其次，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形象性是由人类审美活动的进行方式所决定的。人对美的事物的感知与认识，是以形象直觉的方式进行的。也就是说，人们在欣赏美、领略美而产生美感时，必然从直觉的形象开始，整个审美活动必然以感性的形式进行，在生动、具体、直观的形式下完成。审美活动如此，审美教育同样如此。在审美教育活动中，没有德育、智育那样严密的理性思考过程，也不需要概念、判断、推理这些冷静的逻辑抽象功夫。美育的实现，是教育者利用审美客体（美的事物、美的形象）激起受教育者感性的精神活动，使其产生美感来达到的。这是一个以直观和感性的形象对受教育者施加影响的过程，因而正是人的审美活动的形象直觉性，决定了审美教育的形象性。

在语文教育中，美育的形象更具有间接性特点。语文教